证券代码：000035　　证券简称：中国天楹　　公告编号：TY2026-56

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1月06日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6日的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6日的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会议室

5、召集人：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

6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严圣军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30日，公司股份总数2,388,032,769股。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4人，代表股份816,618,86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196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613,355,26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684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9 人，代表股份 203,263,59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118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9 人，代表股份 16,121,16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5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8 人，代表股份 16,121,06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51%。

3、出席、列席（包括视频通讯参会）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：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		
1.01	选举严圣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748,209	99.77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4,250,517	88.3963%	
1.02	选举曹德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509,867	99.741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4,012,175	86.9179%	
1.03	选举茅洪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702,469	99.7653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4,204,777	88.1126%	
1.04	选举涂海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384,468	99.7264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3,886,776	86.1400%	
2.00	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		
2.01	选举李树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583,869	99.7508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4,086,177	87.3769%	
2.02	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4,588,256	99.7513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4,090,564	87.4041%	
2.03	选举刘睿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813,255,856	99.5882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2,758,164	79.1392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孙悦媛、沈刘杰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 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07 日